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李药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关于核准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075 号）核准，甘李药业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63.32 元，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254,546.4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0,432.95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244,113.45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1234813_A01 号”《验资报告》审验，并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080,201,294.36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080,200,294.36 元，本年度使用 1,000.00 元，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净额（扣除手续费）5,389,392.15 元，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投资实现的收益 21,437,949.17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87,761,110.76 元，其中尚未支付的发行费 600.03 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有关规定等法律、法规及

《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3 个，分别核算不同的募投项目，并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会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止目前，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力、履行义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主体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50645008735	830,425,200.00	53,439,747.10	活期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21130100100409215	659,835,100.00	509,194.07	活期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65678908	975,203,700.00	3,812,169.59	活期
合计	-	2,465,464,000.00	57,761,110.76	-

注 1：初始存放金额 2,465,464,000.00 元中包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4,329,536.23 元。

注 2：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387,761,110.76 元，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的差异，系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分别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2.3 亿元，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1 亿元，合计 3.3 亿元。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080,201,294.36 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7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521,624,608.07元。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2年8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障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3.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同时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本金	预期收益率	预期收益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	2022-09-26	2023-01-03	230,000,000.00	1.55%-3.05%	966,945.21
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	2022-09-26	2023-01-06	100,000,000.00	1.35%或2.95%	377,260.27
合计			330,000,000.00		1,344,205.48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甘李药业在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未出现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保荐机构对甘李药业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琦



赵陆胤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4,113.4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8,020.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4,289.11	24,289.11	24,289.11		15,413.79	-8,875.32	63.46		不适用		否
重组甘精胰岛素产品美国注册上市项目		28,944.28	28,944.28	28,944.28		28,944.28		100.00		不适用		否
胰岛素产业化项目		56,632.31	56,632.31	56,632.31		56,632.31		100.00	2017年2月	14,739.15	否	否
重组赖脯胰岛素产品美国注册上市项目		41,514.00	41,514.00	41,514.00	0.10	17,866.84	-23,647.16	43.04		不适用		否
生物中试研究项目		17,239.41	17,239.41	17,239.41		17,239.41		100.00	2019年6月	不适用		否
生物信息项目		9,351.20	9,351.20	9,351.20		9,351.20		100.00	2019年4月	不适用		否
化药制剂中试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10,343.14	10,343.14	10,343.14		6,772.31	-3,570.83	65.48	2018年3月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5,800.00	55,800.00	55,800.00		55,8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	244,113.45	244,113.45	244,113.45		208,020.13	-36,093.3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